

山西新安正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示表

安全评价项目名称	静乐县杜家村农机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安全评价项目简介	<p>静乐县杜家村农机加油站位于静乐县杜家村镇上村，法定代表人张炳文，企业性质为个人独资企业。加油站罩棚下设置 1 座加油岛，设有 3 台加油机（其中 1 台潜油泵汽油双枪加油机；2 台自吸式柴油单枪加油机）。油罐设置在站区西北侧的油罐区。设有 2 个 S/F 型埋地双层油罐（油罐设置阻隔防爆技术装置），其中汽油罐 1 个（32m³×1），柴油罐 1 个（23m³×1），油品总容积 55m³，柴油折半计算后油品总容积为 43.5m³。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等级划分标准，为三级加油站。</p>		
报告提交时间	2024.12	评价项目类别	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组长	刘倩倩	报告审核人	田平雪
参与编制的安全评价师	侯继凤	参与项目的注册安全工程师	刘倩倩
	李珀鋈		
	武辉		
	宁博		
	隋志强		
到现场开展工作情况 (次数、人员、时间、任务)	<p>2024 年 9 月 30 日，项目组评价人员赴该企业进行现场调查、收集资料，提出整改意见。</p> <p>2024 年 11 月 5 日现场复查。</p>		
现场调研图片			
安全评价结论	<p>山西新安正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对静乐县杜家村农机加油站进行安全现状评价后，认为该加油站现运行条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符合安全运营条件的要求。</p>		